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2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图生物"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1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苗拥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招商证券关于安图生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安图生物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招商证券关于安图生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3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本次监事会。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图生物"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1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韩明明先生主持。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该议案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8亿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9.7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4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 投资金额:不超过2.8亿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9.7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 投资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相关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6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82,979,4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2,979,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8,214,108.90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4,764,891.10元。该项募集资金于2019年7月4日全部到位,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勤信验字【2019】第0033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9号)核准,公司向10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375,76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51.16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79,999,881.60元,扣除发行费用28,264,504.42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3,051,735,377.18元。该项募集资金于2020年11月3日全部到位,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勤信验字【2020】第0063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体外诊断试剂产能扩大项目	31,565.17	31,185.52	24,494.99
安图生物诊断仪器产业园项目(体外诊断仪器研发中心)	36,732.78	36,290.97	16,048.65
合 计	68,297.94	67,476.49	40,543.64

2.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体外诊断产品产能扩大项目	143,510.08	142,193.11	24,420.60
体外诊断产品研发中心项目	83,300.03	82,535.60	16,299.24
安图生物诊断仪器产业园之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189.89	20,004.61	7,172.6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1,000.00	60,440.22	60,440.22
合 计	308,000.00	305,173.54	108,332.68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本次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可以更好地实现公司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分别使用不超过2.8亿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9.7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分别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四)投资期限

本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公司将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分别使用不超过2.8亿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9.7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本事项尚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二)风控措施

1.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

2.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3. 公司经营层指派财务中心相关人员负责现金管理产品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及时分析和关注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财务中心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发生现金管理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5. 公司审计部根据其职责,对募集资金的理财业务进行监督和检查。

6.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7.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现金管理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或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风险可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同意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8亿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9.7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分别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8亿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9.7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安图生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本次安图生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5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
- 投资金额:不超过13.8亿元闲置自有资金
- 投资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都需要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等,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投资额度及品种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公司及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3.8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或存款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金额、期间、选择委托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公司及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3.8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都需要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控措施

1.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或存款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等。

2. 公司经营层指派财务中心相关人员负责理财产品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及时分析和关注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中心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或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等,有利于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3.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和存款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6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原证券事务代表王娜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王娜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娜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拟聘任王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琳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其任职资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要求。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371-86506868

电子邮箱:autobio@autobio.com.cn

通讯地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第十五大街199号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1日

附件:

王琳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2年出生,本科学历。2017年2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职员、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部主管经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王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5016 证券简称:百龙创园 公告编号:2023-001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4,052.08万元-5,552.08万元,同比增长38.78%-53.14%。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3,936.33万元-5,436.33万元,同比增加41.29%-57.0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500万元-16,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4,052.08万元-5,552.08万元,同比增长38.78%-53.14%。

2、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的净利润为 13,469万元-14,96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3,936.33万元-5,436.33万元,同比增加41.29%-57.03%。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447.9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532.67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90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系:1、境内外客户需求增长导致公司产品销量增加;2、公司产品结构优化调整。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没有重大影响。

(四)其他影响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业绩预告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5016 证券简称:百龙创园 公告编号:2023-002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唐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8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2%,上述股份来源为IPO前取得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已于2022年4月2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22年7月7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编号:2022-0024),唐众先生拟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5,325,6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收到股东唐众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唐众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550,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00%;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1,374,65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7%,本人现持有百龙创园股份数量为2,945,950股,占百龙创园总股本的1.66%,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唐众	5%以下股东	7,840,000	4.42%	IPO前取得:5,6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24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唐众	1,374,650	0.77%	2022/7/12~2023/1/11	集中竞价交易	22.85-28.23	33,641,253.70	未完成:400,550股	2,945,950	1.66%

注:唐众先生减持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550,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00%(价格区间为20.70元/股-25.41元/股,交易总金额83,892,452.55元);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新增持公司股份31,000股。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2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收到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派能科技")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融通高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2023年1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北京融通高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3]5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警示函内容:

北京融通高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经查,你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179602536)作为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能科技)股东,存在以下事实:

截至2021年12月30日,你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派能科技21.16%的股份,其中,你企业直接持有派能科技7.03%的股份。2022年1月6日至2022年6月22日,你企业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派能科技股份786.01万股,占派能科技总股本的5.08%。减持后,你企业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派能科技的股份比例为16.08%,持股比例累计减少5.08%。但你企业未在持股比例累计变动达到5%时按规定停止交易。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7号)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为维护市场秩序,规制违规交易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二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企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情况说明

1、公司股东北京融通高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在收到警示函后,表示将以此为戒,认真吸取教训,切实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行为,积极配合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并非对公司主体行为作出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对上述行政监管措施高度重视,将督促有关股东进一步提升规范意识,同时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会继续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1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8,000.00万元到131,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86,381.99万元到99,381.99万元,同比增加273.21%到314.32%。

(2)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7,000.00万元到13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86,936.60万元到99,936.60万元,同比增加289.18%到332.42%。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618.0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063.40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2022年是全球储能市场持续强劲发展的一年,全球储能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储能行业规模持续扩大。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和拓展销售渠道并提高产品性能和布局,渠道、品牌、产品力、研发等方面的竞争优势持续巩固,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同时,随着募投项目的建成投产,新增产能释放将带来产销量进一步上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采取提高产品销售价格、提升生产效率等多项措施,有效控制原材料成本、海运成本,成本压力顺利传导,使公司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高。

(三)公司2021年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导致报告期内发生股份支付费用14,384.1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839.95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是基于公司财务部门判断所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93 证券简称:荣盛石化 公告编号:2023-002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浙江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下达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5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警示函》内容如下: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李水荣、项炯炯、王亚芳、全卫英:

我局在现场检查中发现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20-2021年度存在贸易业务收入确认不规范、会计处理不规范等问题。

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二条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三条规定,公司董事长李水荣,总经理项炯炯、财务总监王亚芳、董事会秘书全卫英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三条、第五十八条,以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四条、第五十一条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应承担主要责任。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五十九条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五十二条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们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公司及相关人员应充分吸取教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促使公司规范运作,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你们应当在收到本决定书后10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说明

收到《警示函》后,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警示函》中指出的问题,将严格按照浙江证监局的要求,充分吸取教训,持续加强证券法律法规学习,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财务和会计管理制度,强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勤勉尽责,促使公司规范运作,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2、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2,000.00万元至113,500.00万元,同比增加93.63%至96.23%。

3、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03,800.00万元至105,300.00万元,同比增加95.40%至98.2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2,000.00万元至113